

# 通俗文化語文

曹伯韓著

出版社印行

華新北華書

參考室

編輯部



# 目 次

## 甲 編

關於通俗化問題的近感………	一
雙十節漫談民族文化……………	一四
文化的大衆化問題……………	一八
談談中國化與大衆化……………	二四
論舊瓶新酒問題……………	三四
科學家與民衆……………	三九
一個應該討論的問題……………	四一
談初級的科學教育……………	四五
蔡先生與中國的啓蒙運動……………	五一

十 新文化的新展望.....五四

乙 編

一 方言的使用和研究.....	五七
二 中國語文改革問題.....	九一
三 民主與語文改革.....	一一三
四 漢字拼音化問題近感.....	一二一
五 讀「新方言」劄記.....	一二五
六 談諺語.....	一二九
七 彈詞所用的語言.....	一三七
八 推行注音符號教育的建議.....	一四六
九 關於國語運動的幾點意見.....	一五一

甲

編

重難返」的形勢。他們主觀上要提倡「通雅」，而「客觀」上又不能貫澈，這是一個矛盾。這個矛盾恐怕是永遠不能依他們的意願來解決的。然而這個矛盾若是存在一天，他們的「通雅」運動自然也會要繼續一天。

這個「通雅」問題又表現於「中學生國文程度低落」的慨嘆。中學生國文程度低落的發現，是從通雅方面而來。這大概有這麼幾點：

第一中學生讀古文的能力，大大減退。

第二中學生寫作文言文的能力，太薄弱。

第三中學生運用漢字的能力，也一天天退步，這表現於他們的語體文寫作，別字特別來得多。

這些現象當然是值得注意的。而在那些期望青年們「通雅」的人看來，這種國文程度低落的趨勢是太嚴重得可怕了。在大學入學考試時，一篇古文叫與試者加標點，或譯成語體文，差不多大多數要鬧笑話，而極少極少能夠做到不錯的。要他們做一篇史論，或經義的文字，他們連題目都不懂。這比科舉時代的士子的確是差得太遠了。

其實高中國文所選的材料是夠古雅的，羣經話子，色色俱備，究竟為什麼大多數中學生不能了解呢？據筆者一個擔任高中國文教師的朋友說，這是由於他們文言文知識基礎薄弱的緣故。因為高中教材深奧，初中的教材淺近，兩下不大銜接，所以一到高中，

那國文講授的進度就不能夠照教本的規定，而必須用較多的時間，來運用較少的材料，這才能夠使得學生了解，反之，如果「貪多務得」，或機械地要把全部材料如期教完，結果必定會使得學生「囫圇吞棗」，不能消化，根本連一部分的了解都會沒有的。而另一個教師說，這是由於中學生功課的擔負太重的緣故。因為英文數學等等課目的繁重，規定必作的課外作業的增加，他們沒有餘力來「學文」了。過去中學生算學程度比現在低，那時候高等算學，中學生完全不要涉獵，外國語教學，除上海那樣的通商大埠外，也是很馬虎的，大概在內地外國語學得很好的中學生，都是出自教會學校的，但教會學校的國文程度，又向來是著名低落的。學生精神有限，這一方面特別發展，那一方面就不能不有缺陷，這是無可避免的。何況現在中學生課外作業特別多，如勞動生產，如社會服務，如各種團體活動，如體育活動，處處需要時間，需要精力，所餘的時間又有多少？精力又有多少？拿來支配於讀國文課外書的時間和精力，恐怕是「微乎其微」了。

但過去學習文言文的人是必須花費不少的時間來讀古書的，最少要把最重要的經、史、子和詩文選本都讀過。才會具備文言文的常識，而爲了培養理解文言文的基本能力，又有閱讀一些淺近文言的以及古文的小說筆記之類的必要（前者例如三國志演義，後者例如唐人說薈，聊齋誌異）。假如中學生這樣做，對於其他課外作業必須完全免除，即課內的各科學習也得大大減低其注意，更不必說新出版的書籍雜誌，那定是「概不過目」。

的了。

由於前一理由，初中的語文教學，非根本復古，不能配合高中的教學，由於後一種理由，非切實犧牲中學生的各科學習以及切實減少其對於現代知識的吸收，就不能達到提高文言程度的目的。如果沒有決心來實行教學復古及減低中學生常識的政策，「通雅」問題是沒有法子解決的。「中學生國文程度低落」，慨嘆徒然慨嘆而已。

假使我們從另一個角度來看中學生，則現在的中學生比二十年前的中學生進步，比之三十年前中學生更進步。筆者記得三十多年前，即清末宣統朝，小學是八年畢業，（初小高小各四年），一個中學一年級的學生，至少有十四五歲的年紀了，而他的知識，除了能做一篇之乎也者的文章外，的確也不會超過現在初中一年級的學生，即現在一個十一二歲的孩子。現在一個十五歲的少年，大概已經畢業初中，他已經學過植物學，動物學，生理衛生學，礦物學，化學，代數學，平面幾何學，三角術初步，包括政治經濟常識的公民科，這些功課，至少有了基本常識，但那時的十五歲少年，剛從高小畢業，他不過讀過一部文明書局出版的高小格致教科書及算術教科書而已，公民科所包含的那些事情，是根本不曾聽見過的，即就之乎也者文章而論，大多數都只能套一套「人生於世……何也……故……由是觀之……豈不……哉」的公式，很少能夠用清順的文字表達自己的意思和情感的。筆者記得，在一班高小畢業的五十餘同學中，能夠寫出略為

通順的文字者還不到十五個人。——自然其中也有三四個能夠理解抑揚頓挫的筆法，仿作「東萊博議」「三蘇策論」的文筆的——而不能造出一個通順的句子，滿紙不知所云的，也不在二十人以下，我自己呢，已經在家裏把四書五經讀完，連最簡單的一句話也寫不出來，直到有了讀「三國演義」「新民叢報」「民報」的機會才知道作文，而這些機會，都是學校功課所不能給予的，或者正是學校功令所禁止的。二十年以前（辛亥革命後）的中小學生，已經不續經了，（袁世凱做皇帝的時代，短期的恢復讀經，沒有完全做到），而白話文運動也開始影響到他們身上，因此他們的常識比較辛亥革命以前充足，而發表思想的能力也比較強，無論用語言或文字。雖然這時候的小學修業年限，由八年減少到七年，後來又減少到六年，但中學的入學新生之知識程度，並不會減低，而活動能力則一般的增進。如照年齡比較，則這時中學生比之從前是普遍的年輕一些。辛亥以前的中學生，最低年齡固然已到十四五歲，而大多數的學生的年齡則在十七八歲以上，到民國初年，就一般的減到十四五歲。這時候國文程度好到能寫作古文的固然比較減少，但能夠用淺近文字來表達意思的則普遍的增加，至於完全不通順的寫作，只屬於私塾教育未成熟的少數人而已（大概在停止讀經以後，完全由小學校教出來的學生，都能寫作淺近而通順的短文，到白話文運動成功後，就是初級小學的學生，也相當的有以文字表達自己意思的能力了）。這比較辛亥以前的情形不能不說是進步，但比較現

在的中學生，則還是趕不上。因為這二十年來，語體文的作品逐漸增加，也逐漸進步，現在語體文的形式的確較五四時代活潑得多，所包含的語彙也豐富得多，所以影響到一般中學生，使他們語體文不再是那樣鬆散、重複、枯澀、無味的，而變成結構嚴密，表現法豐富而新鮮的文字了。而且在使用文字這一工具的能力上，現在中學生程度不是少數人，而是普遍地提高了。在各科常識上，現在中學生的程度也是普遍提高了。僅僅在國文中的古文程度（因而正確使用漢字的能力）比較從前是一般減低了，但這在我們看來，並不是什麼嚴重的問題。

誠然，現代的知識青年還須要理解一些民族傳統的文化，還須要知道一點古代聖哲的思想，還須要接觸一些本國文學藝術的古典作品，還須要研究自己民族發展經過的史跡，這一切，我們都承認的，可是我們認為，在一般知識青年，特別是在中等教育階段的青年，還不需要用古雅的語文工具來進行上述的這些工作。在內容上，他們雖然也得接受一些兒古典的訓練，可是在形式上，在所用的語文工具上，則不可能保持傳統的古雅，如果不承認這一點，則中等教育的古典的訓練，就不能不失敗。

大學教育中，必須有專門受古典教育的學系，但同時必須有最新的科學訓練來培養着這種學系中學習者研究古典材料的能力和眼光。這種特殊的專門學系所培養的人材，就應當擔負着供應中等教育所需要的古典教育教材之任務。現在有許多具有和他們同等

之學力的知識分子，也可以擔負這種工作的。有了這些人供應着適當的材料，一般中學生（便是不屬於上述學系的大學生，例如工學院學生也是一樣）假如應該讀經，就可以不去讀那古雅難懂的經書原文，而改讀用現代文字翻譯出來的經書，以及用現代文字編寫出來的經書講解，猶如英國人有了英語的「新舊約」可讀，就不必人人去讀拉丁文的，希臘文的或希伯來文的本子了。這對於中等教育中的古典教育，只有增強效率的結果，決不會減低效率，是可以斷言的。用現代語文寫出的教材即使沒有古書原文的正確，但青年讀者理解却比較讀古書原文的要容易什百倍，是不是要效力大得多呢？

因此在我們看來，如果要使「通雅」運動合理化或使這一運動獲得一些兒成就，就不能不犧牲古雅的形式，專門注意古典的內容方面而採用比較「通俗」的形式來進行。以反對「通俗」的態度來進行「通雅」運動，是不能成功的。但是，以利用「通俗」形式的方法來進行「通雅」運動，就是「溝通雅俗」的大道，其於「通雅」的成就却是非常之大的。

## 二 通俗化與專家

筆者從前讀經的時候，讀過「五音」「六律」「十二律」的文章，什麼「黃鐘」「大呂」「宮」「商」……的名詞，記得一大堆，始終不懂得它們實際的意義，最近讀

了王光祈的「中國音樂史」，他用現代通俗的名詞來解釋，那些古奧而神奇的名稱忽然變得不古不奧不神奇的了，所謂「黃鐘」「大呂」等十二律，不過是相當於風琴上一個音組的十二鍵（黑鍵五個，白鍵七個之總和）之十二個竹管，竹管以長度不同而在吹奏時發出高低不同的音，猶琴鑼的厚薄不同而發不同的聲音一樣；而所謂「宮、商、角、徵、羽」則不過是「多、內、米、化……」或「上四合工……」一類的名稱。而且這些音律的每一個名稱所代表的音，在相對的意義上，也不難於確切知道，可以在樂器上或歌唱時表演出來。可見以今樂來解釋古樂，或以俗樂來解釋雅樂，那種古而雅的樂，就變得平凡了，因而是可以懂的。但是今天我們對於中國雅樂中間的七絃琴，仍然看得很神祕似的。因為這東西的音太微弱，不適於在多人的場所演奏，所以演奏不及笛子胡琴的普遍，而且趕不上風琴口琴，另一方面，學習它的演奏法也相當的難，需要較多的練習。其實七絃琴是有缺點的，但如果經過一番改革，使它的音增強，它在國樂中的地位，實際上可以提高，而且有可能在大庭廣衆中演奏，這樣它就可能變成民衆的樂器，不必仍舊限於一二幽人逸士，月下花前，聊供清玩而已。可是這一問題，在但知古雅的先生們是不會感到的，他們除了慨嘆「廣陵散從此絕矣」之外，不會反省中國的音樂是何等落後，更不會反省這古聖人遺下的七絃琴有任何缺點的。同時另一方面，許多專門「今雅」通的先生們也是不會注意的。但是「一般注意『通俗化』的人們又不見得具

備音樂的專門知識，所以沒有單獨解決這種問題的能力。因此筆者感到「通俗化」運動必須有各種專家合作，方才能夠有所成就。

通俗化有兩方面，一方面是使古雅的東西和「俗」的東西即民衆的東西互相溝通，而使得古雅的東西之優點可以保存並發揚，並變成多數人所有的，而俗的東西因與雅的東西相結合，又獲得一種新的發展。例如國樂中間有文廟祭祀時候所奏的雅樂，有幌曲移下來的而為現今一般國樂團體所演奏的那種國樂，有現在平劇各種地方劇或喜慶喪祭等民間儀式所普遍使用以及配合龍燈獅子舞的各種音樂，它們各有各的優點和缺點，如文廟雅樂，頗能表現莊嚴的情感，但太簡單枯澀，有些不太調和，崛曲的音樂，似乎很清幽，而缺乏激昂雄壯的氣派，如果彼此溝通，也許可以促進進步。問題則在於怎樣能使雅樂與民衆接觸。另一方面即使「今雅」的即從外國輸入的現代的東西和民衆接觸，和俗的東西相溝通，使民衆能夠了解，能夠享用，而且因此能把固有的「俗」的東西改進，而創造新的形式。例如現在一般演奏楚啞林，披亞那的音樂專家，他們的作品是只能在大都市裏演奏，以博得受過一些洋化影響觀眾的激賞，但不能使那些聽慣鑼鼓簫笛的鄉下農民有什麼感動，假使這些專家不徒然譏笑鄉下人的幼稚無知，而想方法溝通雅俗，使現代音樂和下層民衆相接觸，那些鄉下人的審美觀念也是可以改變的。假使這些音樂專家對於民間的音樂也去留心，而且指導民間的樂師怎樣改進他們的音樂，那麼所

得的效果一定也很偉大。問題是怎樣才使這些現代的雅樂和民衆接觸。

就歷史的聯繫看來，古雅的事物和民間的事物是有着內在的關聯的，而現代的雅的事物是外來的，和民間的習慣相隔比較遠。但在知識分子，因為受了現代教育的緣故，對於「今雅」事物的了解也許比較古雅的更容易，還有一點，就是我國固有的文化，最盛的時期是在二千年前的周秦，中間經過長期的停滯，有許多古雅的東西失去了生命的延續，已經成為不能了解的了，所以他的通俗化比較今雅的東西更難。所以「黃鐘」「大呂」之類的名詞，雖然是用中國字寫的，但我們看起來，反不如「嬰C」「變D」之類的容易懂得，因此如果要使現代的「雅」的事物通俗化，固然需要專家的努力，而要使古雅的事物通俗化，尤其需要專家的努力，因為後一種東西，不但對於一般民衆是不通俗的，便是對於一般知識分子也不是通俗的。又例如嚴復翻譯的「天演論」「原富」「穆勒名學」等書，確然是用中文寫的，但因為所用的文體是周秦文，所用的名詞術語和現在通用的不合，現在一般人讀起來並不比讀外國書容易，因此要讀嚴氏的書，首先要學古文以及若干術語的意義，這對於一般讀者的腦力與時間是不經濟的，假如有人把他所譯的書重譯一遍，改用語體文及現在通行的術語，以一個譯者的努力，不知要節省多少人的腦力與時間，這對於一般知識分子也就是「通俗化」。因此，（同時關聯到第一節所談的古書通俗化問題），我又指出一點，所謂「通俗化」不但是對於文盲是必要

的對於粗鄙文字的下層民衆是需要的，即對於一般知識分子也是需要的。所謂「通俗化」可以包含種種程度，不一定是達到某種淺近的程度才可以叫做「通俗」。有時候一種文字對於甲不是通俗的，而對於乙却是通俗的。對於文盲，任何淺顯的文字也不能發生教育的作用。所以社會教育的工具，須使用繪畫、音樂、戲劇、電影等，以補助文字之不及。

我們對於各種專家的希望，不一定是要他們參加一般的通俗化工作，而只是要他們在其特長與個性適宜的範圍內參加一小部分的工作，這種工作不一定是用淺顯文字來寫文章，它可以是一種通俗的繪畫，可以是一種通俗的音樂，可以是一種通俗的電影，可以是一種民衆的劇本，可以是一種民衆教育的設計；它也可以是為下層知識分子而設的學術指規、講演，具有鼓勵與啓蒙作用的出版事業；它也可以是為溝通雅俗而進行的專門研究，著述、譯作。總之是以供給材料及代通俗化工作者解決專門問題為主。

### 三 具體化與地方化

還有一點意見，簡單的說一說。通俗化雖然是普及文化的工作，但不應當顧及普遍性，例如通俗的書刊，如果要通行全國，那種通俗性就不能不打折扣。因為通行全國的讀物，所用的語言一定是純粹的國語，而不能用方言，所說的事實一定要有全國意義，

而不是有地方色彩的。這都和通俗化的原則相反。凡是通俗化的讀物，必須帶地方色彩。無論語言方面，及內容方面，都是一樣。例如廣東人讀粵語小報，特別感到有興趣，因為那些報上所用的方言是他們喜見樂聞的，所講的事情多半是廣東的掌故，和他們生活有聯繫，容易為他們所了解，且足以引起他們的興味的。

通俗化運動應當是一個全國性的普遍性的運動，但這個運動的內容只能包括一些抽象的原則，表現於一些準備的工作，設計工作，組織工作上。不是具體的通俗化工作，具體的通俗化工作，是為通俗運動所推動，而直接和大眾發生關係的。平常在大都市提倡通俗化的人，大概都只能做一些通俗化運動的工作，而不能擔任具體的通俗化工作，後一工作是應當由各地方的本地的文化工作者擔任起來的，因為只有他們才與當地民眾生活在一塊兒，語言風俗都了解得深刻，而能充分地使通俗化工作獲得地方色彩。

目前通俗化的工作還是停頓於上層的運動而沒有十分具體化，沒有十分地方化，即使有些地方性的通俗文化，也沒有和整個通俗化運動發生聯繫。我們的希望是通俗化工作具體化，地方化，同時各地方又相互聯繫起來，形成整個有內容的運動。

地方性的工作，例如地方報紙，最理想的地方報是能夠適應當地民眾的需要，用通俗的文字介紹世界的與全國的重要新聞，同時以較大的篇幅記載本地新聞，討論本地的問題。如果地方報紙也和大都市報紙一樣，用深奧的文字，詳細報道國際新聞，而不注

意本地消息，討論本地問題，那就違反了地方化通俗化的原則。其他如電影、小說、戲劇等，也是一樣，我們對於方言劇，方言小說、方言電影，（例如粵語片子）在一個個地方流行，不僅不應當反對，而且應當盡量利用這些形式來作具體的通俗化工作。最後我建議一點，就是每個地方有通俗化興趣的文化工作者應當組成一個團體，切實地推行通俗化的工作，而將工作經驗和其他地方的同志互相交換。

卅一、十二、二十三。（載「新建設」四卷一二期）

## 雙十節漫談民族文化

### 一

中國民族有幾千年悠久的歷史，他的文化遺產是很豐富的，但在今日，談民族文化者不能因為有了這一點就自滿起來，以為我們民族文化已經到了至善至美的境界，而不能加以發展。

一個民族的文化，如果要在世界文化上永遠佔得一席地位，它就必須與時代同時進步，而能隨時成為世界文化的一個構成部份。

民族文化的形勢是民族的，而內容則是現代的。如果以封建時代的舊文化為永久不變的民族文化，不許發展成為現代的新民族文化，那是斷送民族文化的生命，結果，這個民族文化祇是供人憑吊的塚中枯骨。

內容決定形式，不能說形式是不能發展的，不能說形式不應當現代化，不過內容現代化是一般的，而形式現代化是各民族有其特殊性的。

所謂現代化的不是根本取消古代的之謂，而是揚棄舊文化，在揚棄過程中接受優良